证券代码：300278　　证券简称：华昌达　　公告编号：2018—028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跨境战略合作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昌达，股票代码：300278）自 2017 年 10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后经确认，该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开市起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停牌以来，公司先后披露了如下公告：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2017 年 10 月 25 日	2017-085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7-090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17 年 11 月 7 日	2017-091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2017 年 11 月 10 日	2017-093	《关于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2017 年 11 月 14 日	2017-094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17 年 11 月 21 日	2017-097	《重大跨境战略合作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2017 年 11 月 28 日	2017-101	《重大跨境战略合作事项进展公告》
2017 年 12 月 5 日	2017-102	《重大跨境战略合作事项进展公告》
2017 年 12 月 12 日	2017-110	《重大跨境战略合作事项进展公告》
2017 年 12 月 20 日	2017-113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
2017 年 12 月 26 日	2017-114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8 年 1 月 3 日	2018-001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8 年 1 月 10 日	2018-003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

2018 年 1 月 17 日	2018-006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8 年 1 月 24 日	2018-008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8 年 1 月 26 日	2018-010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2018 年 2 月 2 日	2018-015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8 年 2 月 9 日	2018-017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8 年 2 月 23 日	2018-019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8 年 2 月 28 日	2018-022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
2018 年 3 月 7 日	2018-024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8 年 3 月 14 日	2018-025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8 年 3 月 21 日	2018-027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以上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交易对方为上海咸兴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咸兴智能”）。

2.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的交易方式初步确定为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由于资金筹集方式和来源的问题未能最终确定。

3.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上海喜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平智能”）100%股权。喜平智能通过洛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Huachangda Canada Holdings Inc.间接持有 Valiant Corporation 和 Winvalco Limited 的 100% 股权。

二、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的说明

为促进本次收购事项顺利进行，公司和中介机构对本次收购事项进行了认真的调研和论证工作，交易各方就项目估值、交易方案等进行了商讨、论证。鉴于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预计不能够在短期内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1、并购标的复杂，相关审计、评估工作短期难以完成；

2、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的重要条款未能达成一致意见；

3、现金交易的资金来源受到相关金融机构政策调整的影响无法在短期内筹措到位。

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未来两个月内将不再就此事项与相关交易对方进行进一步洽谈。

三、公司在推进本次收购事项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收购事项涉及的各项准备工作及尽职调查工作。期间公司聘请了上海嘉源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次重组的法律顾问，并会同相关各方全力以赴推动本次收购事项工作，针对标的资产的相关情况、重组方案的细节进行深入的研究论证，并就交易的重要事项与交易对方进行充分沟通。

停牌期间，公司与咸兴智能签订了关于本次重组的《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咸兴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框架协议》，但相关审计评估工作短期难以完成，且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的重要条款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在整个过程中，公司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手方友好协商后的结果，本次交易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到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

五、公司承诺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二个月内不再筹划相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公司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3 日